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6]100Z1232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5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6]100Z1232 号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龙节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冠龙节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冠龙节能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冠龙节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冠龙节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冠龙节能公司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冠龙节能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此页为冠龙节能公司容诚专字[2026]100Z1232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边俊豪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邓军

2026 年 4 月 23 日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7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2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0.82 元，公司共募集资金 1,294,44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97,441,304.70 元，募集资金净额 1,196,998,695.30 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9,556,695.30 元。

截至 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16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2025 年度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196,998,695.3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297,940,121.28
	利息、理财收益及手续费	47,336,417.31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720,00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88,841,709.35
	利息、理财收益及手续费	12,003,500.65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60,00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H=B+E
	利息、理财收益及手续费	I=C+F

项目	序号	2025 年度金额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J=D+G	8,580,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结存余额	K=A-H+I-J	760,976,782.63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结存余额	L	760,976,782.63
其中：活期存款余额		120,976,782.63
定期存款余额		430,000,000.00
中信证券收益凭证		21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五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2 年 6 月，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五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上海冠龙阀门自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龙自控”）、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融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及保荐机构长江保荐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延长实施期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

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保荐机构长江保荐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昱景”）、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及长江保荐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不包括理财产品）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	03806800040123483	150,000,000.00	102,515,794.80	活期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	03806800040123483	-	40,000,000.00	定期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1001703729300666628	250,000,000.00	253,781.84	活期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442982784501	250,000,000.00	746,199.59	活期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442982784501		40,000,000.00	定期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	31050179370000003829	390,000,000.00	10,528,120.53	活期
公司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9103353004524	175,562,480.00	6,628,902.09	活期
公司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1050000039030	-	100,000,000.00	定期
公司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1050000040980		250,000,000.00	定期
冠龙自控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1001703729300666876	-	33,949.83	活期
冠龙自控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	31050179370000003828	-	61,402.57	活期

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江苏融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1001703729300666752	-	7,165.31	活期
江苏融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31050179370000003830	-	3,934.13	活期
湖南昱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09040401040128094		197,531.94	活期
合计			1,215,562,480.00	550,976,782.63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买的保本型产品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安鑫增益 455 期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25-12-26	2026-1-5	30,000,000.00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安享信取 2951 期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25-12-15	2026-1-14	95,000,000.00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安享信取 2948 期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25-12-12	2026-1-13	85,000,000.00
合计						210,000,000.00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类产品。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

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长江证券针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核查意见认为，冠龙节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冠龙节能在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444.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84.17			
募集资金净额		119,699.87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678.18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530.65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5.6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	是	40,502.70	8,956.45	116.95	5,041.29	56.29%	已结项	1,990.00	不适用	是
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是	63,485.30	12,050.00	952.84	9,361.31	77.69%	已结项	837.25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8,069.10	520.00	2.40	26.49	5.09%	已终止		不适用	是
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	否	6,687.10	6,687.10	88.06	1,213.12	18.14%	已终止		不适用	否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	否		50,531.00	15,809.00	27,898.75	55.21%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智慧阀门生产基地项目	否		39,999.65	1,914.92	5,137.22	12.84%	2027年3月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8,744.20	118,744.20	18,884.17	48,678.18	40.99%		2,827.25		
超募资金投向										
1. 补充流动资金	-	858.00	858.00	286.00	858.00					
2. 暂未确定流向	-	97.67	97.67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955.67	955.67	286.00	858.00					
合计		119,699.87	119,699.87	19,170.17	49,536.18			2,827.2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6年3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已满足结项条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p> <p>2、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26年4月9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及“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已满足结项条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鉴于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快速变化，并与制定募投项目投资计划时的预期相比存在一定差异，同时公司实施的“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和“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等募投项目具备一定的研发和智能化功能，同意公司终止实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于2026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具体原因及情况详见：附表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中所述。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超募资金金额为955.67万元。									

使用进展情况	<p>1、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86.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86.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3、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并于2025年11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86.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4、截至2025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自募集资金账户转入一般存款账户累计金额为858.00万元。剩余超募资金97.67万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等方式存放于监管银行。</p> <p>信息披露：公司已于2023年8月29日、2024年10月30日、2025年10月30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2024-036、2025-040。</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改变情况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改变的情况。</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6年3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场地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中部分闲置场地用于对外出租。</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5月21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类产品。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末余额为64,000.00万元。</p> <p>信息披露：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节余金额：</p> <p>1、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3 月 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已满足结项条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3,131.23 万元（最终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扣除已签订合同待支付的募集资金后的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p> <p>2、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及“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已满足结项条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9,193.60 万元（最终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扣除已签订合同待支付的募集资金后的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p> <p>节余原因：</p> <p>1、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了项目的成本和费用，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使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小于计划投资金额。</p> <p>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利息收益，形成节余募集资金。</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等方式存放于监管银行或购买证券公司收益凭证。</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

附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	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	8,956.45	116.95	5,041.29	56.29	已结项	1,990.00	不适用	否
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12,050.00	952.84	9,361.31	77.69	已结项	837.25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20.00	2.40	26.49	5.09	已终止		不适用	否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	无	50,531.00	15,809.00	27,898.75	55.21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智慧阀门生产基地项目	无	39,999.65	1,914.92	5,137.22	12.84	2027年3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2,057.10	18,796.11	47,465.06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延长实施期的议案》，并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p> <p>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加快产能规划及产业布局，提升公司业务承接能力，分散经营风险，扩大市场覆盖区域，加强和巩固公司在中西部地区区域的业务辐射范围，新增“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湖南昱景智慧阀门项目”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90,530.65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90,530.65万元，上述拟使用的募集资金来自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节水项目”“江苏融通节水项目”“研发项目”的部分尚未使用募集资金。</p> <p>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新增募投项目、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延长实施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p> <p>2、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6年3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场地用途的议案》，为提高募投项目“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场地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自身经营需求的情况下，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将部分闲置场地对外出租。</p> <p>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场地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6年3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已满足结项条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p> <p>2、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26年4月9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及“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p>								

	<p>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已满足结项条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鉴于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快速变化，并与制定募投项目投资计划时的预期相比存在一定差异，同时公司实施的“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和“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等募投项目具备一定的研发和智能信息化功能，同意公司终止实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并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于2026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p>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